



成為「原住民」

「原住民」になる
Becoming “Indigenous”

文・圖 | 王昊瑀 Kuljing Ija palemek (政治大學民族學系二年級)

如果有人問我：「你是從什麼時候真正覺得自己是原住民？」

我的答案，不是在出生的那一天，也不是在戶籍登記取得原住民分身的那一天；也許法律早就承認了我的身分，但我真正認同自己是一位原住民，卻是在很多年之後。

我知道自己是誰，卻不知道我是誰

我從小在部落長大，但我是在外面與多數非原民的同學，完成國小、國中的教育。雖然住在部落，但對於自己的族群文化很陌生，很少接觸族語、祭儀，也不了解自己的文化，我只知道自己是排灣族。那時候，原住民對我而言，更像是一個戶籍上的身分，而不是一份真正理解的認同。

記得在國中的一堂課。



主持照。

有同學突然問：「為什麼原住民可以加分？」而班上開始出現各種不同的聲音，有人說不公平，也有人說原住民真好，不用太認真讀書也能有好成績。老師試著解釋，卻也只能停留在「政府規定」、「弱勢補助」等表層的答案。坐在教室裡的我，一句話也說不出來。不是因為害怕，而是因為我真的不知道，甚至也和同學一樣，在心裡想：「對啊，為

什麼？」

那一天，我第一次發現，我有原住民身分，卻回答不了別人的疑問，更回答不了自己：「我是誰？」更難受的，是在那一天之後，我開始感受到身分帶來的標籤。考得好，有人說：「你是因為有加分。」考得不好，又有人說：「原住民本來就是這樣。」明明我和其他人一樣努力讀書，卻好像怎麼努力，都很難擺脫



在我的專班同學身上找到歸屬感。

別人對這個身分的想像。我不知道怎麼反駁，也不知道該怎麼和他人解釋，更不知道如何講述自己的文化。

走進文化，走進了自己

直至高中，我進入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專班就讀，遇見了很多不同族群、不同部落的同學，也發現了，每個人的成長背景都不一樣。有人從小生活在部落，熟悉族語，也熟悉各類的祭儀；有的人雖然在外縣市長大，但偶爾還是會回部落，和自身文化還有所連結。而我，雖然住在部落，卻離自己的文化很遠。

在一次學校運動會的中午時間，大家依照專班傳統在學

校草原上一起跳著圍舞。對很多同學來說，那只是個在部落或在很多活動中，非常平常的一件事，但對我而言，那一天，我感受到一種說不出來的歸屬感。沒有人教我什麼叫文化認同，也沒有人教我如何去感受，可就在牽起彼此雙手、跟著歌聲一起前進的那一刻，心裡頭的感動油然而生，我第一次意識到，原來我也是這個群體的一分子。

然而，要說我從那一天開始，就真正認同自己是原住民，其實也不是。真正改變我的，是在之後一次又一次的學習。我開始投入於文化課程、參與返鄉服務、加

沒有人教我什麼叫文化認同，也沒有人教我該如何去感受，可就在牽起彼此雙手、跟著歌聲一起前進的那一刻，心裡頭的感動油然而生，我第一次意識到，原來我也是這個群體的一分子。



入族語合唱團和原民樂舞社等，也回到部落做田野調查，向老人家請教部落的故事，也找到屬於自己的族語名字。每理解一段歷史，每學會一句族語，每聽懂一個部落故事，都讓我能更理解自己一點。

後來我才明白，我一直在做的事情，不只是在學文化，更是在一步一步建立自己的認同。

每個人的認同，都有自己的時間

上了大學之後，我接觸到更多不同背景的原住民同



圓舞。

學。我發現，不是每一位原住民族人，都有機會能從小在文化裡成長。有人在都市出生、長大，知道自己的族別，卻不知道該怎麼回到部落；也有人很想學文化，卻早已找不到能帶自己回家的人。

我的父親也是其中一個例子。他有一半山東血統、一半排灣族血統。小時候因為家庭的緣故，很少接觸自己族群的文化，但長大之後仍然主動學習族語，也努力向部落長輩請教，希望能重新認識自己的文化。以前，我沒有特別理解爸爸為什麼要這麼做，直到自己開始學習文化，才發現自己與爸爸的路其實很像。我們並非從小就在文化裡長大，而是在不同的人生階段，才重新走近了自己的文化。

這也讓我理解到，不是每個人一出生，就擁有完整的文

化認同。認同，有時候需要時間，也需要機會。

因為這一路的經歷，當近年社會開始討論「憲判四號」與《原住民身分法》的修正時，我對此有自己的想法，同時我認為，這次修法有它重要的意義。

讓想回家的人，有路可走

在我的生活裡，不止一次看見那些跟著老人家在部落裡奔波、努力學習族語、扛起文化祭儀的朋友，因為法律制度的限制，在戶籍謄本上記錄不了自己的根；我也見過一些同齡的朋友，因為跟著父母在外縣市長大，成年後拼命想把斷掉的線接回來，卻被一道冷冰冰的法律門檻擋在門外。

一路走來，我發現不是每一個沒有原民身分的原住

民，都不認同自己的文化；也不是每一個擁有原民身分的原住民，都願意認識自己的文化。法律與認同，有時候並不會完全重疊，但也正因為看見這兩群人，讓我重新思考修法的意義。



我認為，一個願意走近文化、承擔文化的人，不應該因為制度而失去回家的機會。對他們而言，修法不是為了多一項福利，而是有機會讓法律上的身分，與心中的認同重新連結。讓那些一直努力走近文化的人，不再因制度而擋在回家的路上。

但同時，我也有另一個擔憂。

身分的背後，不只有權利

當原住民身分只剩下制度上的權利，而沒有任何想理解文化、承接文化、承擔責任的意願時，這個身分就會慢慢變得空洞，也會讓社會更加誤解原住民族身分保障制度存在的意義。因為在現實生活中，我親眼看過這樣的情形。在需要制度保障時，非常願意承認自己的原住民身分，但他們對於自己的族群毫不關心，既不想認識自己的文化，更不打算承擔任何責任，只想享受這套制度所帶來的權益。

我常聽到很多人羨慕原住民有升學優待、有各種福利；也曾在中時聽過老師在辦公室討論：「原民班的學生不用太認真念書，反正有加分，隨便考考也有大學可以讀。」而當時辦公室裡，甚至還坐著一位原住民老師，默默聽著這些話。我覺得很難過的，是很多人只有看見這個制度所給予的保障，卻沒有看見，原住民族長期面對的歷史處境、文化流失，以及直到今天仍然存在的偏見與歧視。直至今日我偶爾還是會擔心，當別人知道我是原住民時，看到我的成就，第一時間想到的，會不會是「加分」，而不是我一路以來的努力。

「歧視不是我們造成的，

但很多時候，承受著這些傷害的，卻是我們。」

原住民，不只是一個身分

我不希望原住民身分，只被理解成一種可以取得福利的資格。因為它背後承載的是一段漫長的歷史、一個族群共同走過的生命經驗，以及許多族人直到今天仍在努力復振文化的付出。

期望法律能夠讓更多真正想回到文化的人，有機會回家。也期待修法帶來的，不只是更多人取得原住民身分，而是更多人願意因為這個身分，開始認識自己的家族、自己的文化，以及自己的族群。因為在我的心裡，原住民從來不只是一個法律上的身分。它是一份認同，是一份願意走近自己文化的選擇，也是一份願意承接歷史、承接文化、承接責任的使命。



返鄉服務照。

如果今天有人問我：「我剛取得原住民身分，那我算是原住民嗎？」我想，我不會急著回答「是」或「不是」。我更想問的是：「取得身分之後，你願不願意開始認識自己的文化？」或許法律可以回答一個人是否具有原住民身分。但只有自己，才能回答：你願不願意成為一位真正認同自己文化的人？◆



王昊瑀Kuljing Ija palemek

屏東縣牡丹鄉石門村大梅部落人。排灣族。2006年生。目前就讀政治大學民族學系二年級。曾獲選為政大2026台泰USR青年領袖種子計畫學員。投入原住民族文化學習，曾參與部落田野調查、民族植物調查、文化紀錄、青年培力、返鄉服務、文化推廣工作及國際交流計畫，持續致力於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部落實踐。